**2021年辽宁省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报名通知**

### 一、竞赛名称

辽宁省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 二、竞赛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辽宁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沈阳理工大学

协办单位：高等教育出版社

### 三、竞赛时间

竞赛时间：****2021年6月4日（周五）9时至6月7日（周一）9时****

### 四、竞赛内容与形式

1．全省统一竞赛题目，按辽宁省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委会规定时间在辽宁省大学生创新创业管理共享平台（网址：<http://cxcy.upln.cn/>）下载赛题，届时组委会也将以QQ群等方式将竞赛题目发给各参赛单位领队教师，参赛队从中任选一道题作为参赛试题（竞赛分为本科组和专科组，赛题分为A、B、C题，本科组和专科组都在A、B、C题三道题中选择一道题，提交报名表时请注明组别）。

2．竞赛以队为单位参赛，每支队伍由三名学生组成，专业不限，研究生不得参加。每支队伍可设一名指导教师（或教师组），从事赛前辅导工作与参赛的组织工作。

3．竞赛期间参赛队员可使用各种图书资料、计算机和软件以及网络以检索有关资料。

4．按规定的时间提交一篇论文作为答卷。

### 五、竞赛规则

1．竞赛工作由辽宁省数学建模竞赛组委会负责。

2．竞赛以假设的合理性、建模的恰当性、计算的正确性和文字表述的清晰程度为主要标准，并特别重视创新性和实用性。

3．为保证大赛公平、公正、透明，竞赛评审结束后在辽宁省大学生创新创业管理共享平台（网址：<http://cxcy.upln.cn/>）公布拟获奖名单，接受各单位师生的举报与申诉。公示时间为期七天，举报实行实名制，举报时须提供相应证据，不实名举报无效。在公示结束后正式公布获奖名单。

### 六、竞赛报名

竞赛分为本科组和专科组进行。本科学生只能参加本科组竞赛，不能参加专科组竞赛。专科学生一般参加专科组竞赛，也可参加本科组竞赛，无论参加哪组竞赛，均必须在报名时确定。同一参赛队的学生必须来自同一所学校（同一法人单位）。同一法人单位不能以院（部）系、校区名称参赛（异地办学且具有独立招生代码者除外）。****报名日期为2021年4月25日-6月1日。****

各参赛学校应组织学生在此期间通过辽宁省大学生创新创业管理共享平台（网址：<http://cxcy.upln.cn/>）进行报名，并在6月1日前完成报名以及审核工作。各参赛单位负责组织并推荐本校学生参赛，不接受未经参赛单位推荐的学生参赛申请，不在辽宁省大学生创新创业管理共享平台报名的队伍不予认定，****每个学校限制报名队伍数为60组。****

每个参赛单位需提交的报名材料包括：2021年辽宁省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报名表（附件1）；2021年辽宁省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报名情况汇总表（附件2）。

### 七、关于报名费的相关说明

本竞赛不收取报名费及评审费，参赛者的作品打印、通讯等费用自理。

### 八、关于竞赛论文的提交

1.每个参赛单位需提交参赛论文纸质版和电子版。纸质版内容和电子版的对应内容须完全一致。另外，电子版中须附可执行的程序代码，程序代码可不打印成纸质版。

电子版参赛论文需发送至竞赛指定邮箱；纸质版论文由各参赛单位领队教师（联系人）负责统一收取，统一寄送。

2. 电子版论文提交

请各学校以学校为单位，按照规定时间发送到指定电子邮箱。提交内容包括：

（1）2021年6月7日（周一）11时前提交电子版论文，各参赛队的论文，由学校统一收集，文件夹命名为：xx学校2021年辽宁省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论文。

各校赛负责人在2021年6月8日（周二）9时前在辽宁省大学生创新创业管理共享平台上完成各个学校的推荐工作（每个学校限定60组）

（2）请各学校根据实际参赛队情况填写附件1：2021年辽宁省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报名表，附件2：2021年辽宁省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报名情况汇总表。请于2021年6月8日（周二）9时前提交附件1和附件2.